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上午13点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应到监事3人, 实到监事2人, 监事方雪莲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委托监事会主席马兴元代为出席并表决; 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兴元先生主持。会议经讨论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此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后认为:

1、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年报编制和审议期间, 没有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3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经审核公司 2019 年一季度报告后认为：

1、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9 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和审议期间，没有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决议。

马筑 方露莲 李娜

